**2025年-2027年法律顾问单位服务招标资料要求**

**一、项目名称：**2025年-2027年法律顾问单位服务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及现状：**

为预防和解决各类法律风险和纠纷，维护公司合法利益，拟以非招标方式确定公司2025年-2027年法律顾问单位。

**2、目的：**

为预防和解决各类法律风险和纠纷，维护公司合法利益。

**三、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确定地电离石分公司2025年-2027年法律顾问单位，就采购方生产、经营、管理方面的一般性法律事务，提供常年法律服务业务。具体服务内容：

（1）根据采购方安排，协助采购方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和各项法律培训；

（2）指派1名法律顾问律师，每月不少于1次在采购方办公场所集中提供审查、修改采购方在生产、经营、管理及对外联系活动中的一般性法律事务文书；协助采购方审核合同、协议、章程、内部管理制度等的合规性，并出具法律审查意见书；

（3）参加采购方经济合同、重大经济项目的洽商、谈判及签约活动，并提供可行性法律依据；

（4）随时解答采购方提出的法律咨询；

（5）代理采购方在中国境内进行听证、诉讼、仲裁、行政复议活动，案件诉讼费用按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规定另行支付；

（6）参与承办专项法律事务（公司设立、登记、资信调查、股份转让等；公司改组、改制、并购、产权界定等；项目投资，工程建筑项目的招、投标活动等。）

（7）办理采购方委托的其他法律事务。

**四、服务范围：**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离石分公司。中标单位就采购方日常经营活动的有关事项提供法律服务。同时当采购方发生案件时，根据采购方意见，为采购方提供法律诉讼服务，案件诉讼费用按律师事务所收费管理办法规定另行支付。

**五、服务期限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六、服务质量要求：**应满足本方案第三部分服务内容中的所有服务要求。

**七、项目单位提供资料与便利：**

**1、项目单位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清单：**

配合服务单位提供公司相关资料。

**2、项目单位应当完成或配合完成的主要工作：**

无

**3、项目单位能够为服务机构提供的便利条件：**

协调沟通公司相关部门全力配合服务单位工作。

**八、技术要求：**

（1）对于采购方的法律事宜，服务单位以起草和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函、律师建议书、协议书以及其他书面形式，交付法律服务成果。除口头解答法律咨询外，通常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交付已完成的采购方的所托事项。

（2）在法律服务过程中，如果经办律师离开服务单位或者因其他原因无法代理采购方办理约定事项，服务单位可以与采购方协商另行指派其他律师办理约定的法律服务。

（3）在提供法律服务时，应当就已经存在的或可能存在的，代理与采购方有利益冲突方的情况如实告知采购方。在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下，采购方有权撤销对服务单位或经办律师的授权；服务单位应作出回避的安排。

（4）有关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在无法通过协商解决和调解方式解决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款及调整范围与方式：**

合同价款：总价合同；调整方法，不调整；

**2、付款条件和支付方式。**

合同价款结算方式及周期：分期付款，分四次支付。

合同价款结算周期：3年基础费用90000元，每年支付3万。合同签订后,第一次付款：支付服务至2025年12月31日费用；第一次付款：支付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费用；第三次付款：支付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费用；第四次付款： 2028年1月1日支付合同总价款剩余部分（具体支付金额和日期以合同为准）。

支付方式：银行电汇（或商业汇票）

**3、特殊类型的项目需提供合同范本**

无

**十、报价范围与要求：**

1.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2. 估算金额：3年基础费用90000元（含税）。

**十一、其他要求：**

采购方和中标单位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日内，订立书面合同。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采购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十二、服务机构资格要求**：

1.本次询价为整体报价，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服务内容，报价包含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认成交后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供应商需提交以下资质（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指派的法律顾问律师职业资格证书、负责人资格证明或授权代表的授权委托书）；

3.供应商系在中国境内合法成立五年以上的律师事务所，在吕梁市由常设机构或常驻工作人员；

4.供应商及其制定的法律顾问必须满足律师职业5年以上且在近3年内无执业违法违纪记录；

4.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承担过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非国有企业常年法律顾问的业绩，该业绩证明议供应商提供的合同原件为准；

5.供应商应保证由能力完成资料要求里第三方面所包括的全部法律事务；

6.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7.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8.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十三、招标人名称：**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离石分公司

**招标人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龙凤南大街160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薛尊耀 13934354030

**十四、监督部门及监督电话（二级单位）：**晋能控股物资采购分公司0351-4933108

**十五、其它内容：**无

**单位名称：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离石分公司**

**2025年4 月18日**